

## 第一屆「若水獎」全國學生書法大賽 簡章

- 一、宗旨：為落實「若水」水善利萬物而不爭，推動書法基礎教育，提升學生書法水準，匡正社會風氣，舉辦第一屆「若水獎」全國學生書法比賽，以臻書出人生，法入規矩之宗旨。
- 二、名稱：第一屆「若水獎」全國學生書法大賽
- 三、辦理單位：高雄市若水書會
- 四、參加對象：本項比賽請依個人條件分別就下列組別自由參加。
  - (一) 國小中、低年級組：凡就讀國小一～四年級學童均可參加。
  - (二) 國小高年級組：凡就讀國小五～六年級學童均可參加。
  - (三) 國中組：凡就讀國中之學生均可參加。
  - (四) 高中組：凡就讀高中、職或五專一～三年級之學生均可參加。
  - (五) 指導老師組：凡指導學生總計報名十人以上者均可參加。
- 五、比賽程序：本項比賽擬依照『初選』、『決賽』、『頒獎』進行。
 

初選：

  - (一) 參加比賽者，請將作品（內容自由命題，僅限一幅，寄來太多作品，將取消初選評審）及報名表，於100年3月21日（以郵戳為憑）前寄交承辦單位——高雄市左營區文德路26號 高雄市若水書會收，電話：07-3487958 或 0919190389，未備齊資料或填寫不完整者，不予受理。
  - (二) 邀請評審委員評選各組二十～三十名參加決賽。
  - (三) 100年3月24日高雄市若水書會部落格公布決賽名單，網址 <http://www.wetch.cc/blog/inksense2008>

決賽：

  - (一) 決賽採現場命題，由三十則題庫抽出三則，參與學生擇一書寫，題庫3月24日於上述網址公布。
  - (二) 決賽於100年4月2日(星期六)上午10:00-11:30 在高雄市橋頭區興糖國小(捷運橋頭糖廠站)舉行。

頒獎：100年4月2日下午3:30~4:00 在蘭亭雅集活動現場頒獎，獲得優選獎以上之各組作品，將予印於100年7月15~26日高雄市文化中心至美軒展出作品專輯，並贈予每位參與決賽者每人一冊。
- 六、評審及獎勵：
  - (一) 評審委員由承辦單位敦聘北、中、南部專家擔任之。
  - (二) 各組分別頒一、二、三名各一名，優選獎三名、佳作獎五名、入選獎五名。
  - (三) 各組前三名、優選、佳作獎獲獎狀一紙及獎金，入選獎獲獎狀一紙及獎品一份。獎金金額如下：

組 別	第一名	第二名	第三名	優 選	佳 作	入 選
國小中、低年級組	六千元整	三千元整	二千元整	五百元整	三百元整	獎品一份
國小高年級組	八千元整	三千元整	二千元整	五百元整	三百元整	獎品一份
國中組	一萬元整	三千元整	二千元整	五百元整	三百元整	獎品一份
高中組	一萬元整	三千元整	二千元整	五百元整	三百元整	獎品一份
指導老師組	一萬元整	三千元整	二千元整			

  - (四) 指導老師組採計分制，得第一名10分、第二名7分、第三名5分、優選3分、佳作2分、入選1分，另每8名參加可加計1分，累計總分排名。第一名基本分30分，第二名基本分20分，第三名基本分15分，未達基本分該名從缺。
- 七、參賽須知：
  - (一) 參賽者須填寫『第一屆若水獎全國學生書法大賽』報名表。
  - (二) 參加初選作品，小學組以白色宣紙四開約35X70公分為準，國、高中組則以宣紙半開約35X135公分為準，內容、字體不拘，須落款，不須裱褙。決賽用紙規格與初賽相同，由辦理單位準備。
  - (三) 參加初選作品，不得由他人代筆，如經查不實，得由評審會通過取消參賽資格。
  - (四) 凡參加比賽之作品，無論入選、得獎與否均不退件，得獎作品版權歸舉辦單位所有，並有刊印、展覽之權利。
- 八、本項辦法如有未盡事宜，得由辦理單位研議後公佈。

## 第一屆「若水獎」全國學生書法大賽 報名表

姓 名		性 別		出生年月日	
就讀學校		年 級		指導老師	
參加組別	<input type="checkbox"/> 國小中、低年級組 <input type="checkbox"/> 國小高年級組 <input type="checkbox"/> 國中組 <input type="checkbox"/> 高中組 <input type="checkbox"/> 指導老師組				
地址：	□□□				
白天聯絡電話		晚上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 ※ 說明：1. 本表得剪下、影印使用。浮貼在作品左下方，於100年3月21日（以郵戳為憑）前寄交承辦單位——高雄市左營區文德路26號 高雄市若水書會收。
2. 參加組別與各項報名資料請逐一填寫，決賽並備身份證或學生證，以便日後查詢使用。